附件4

背景调查同意书

姓名： （本人），身份证号： ，授权

 （单位）向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单位）透露本人在职时的员工资料，包括在职期间工作表现及薪资记录表，并如实提供证明人信息。

具体证明人信息清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证****明****人****信息** | 工作起止时间 | 单位及职务 | 证明人 |
| 姓名 | 部门及职务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候选人需提供与应聘岗位相应匹配岗位的任职经历“证明人”，每段工作履历证明人不少于5人；证明人应是候选人在职期间的单位领导，组织人事部门、纪检部门、财务部门、任职部门人员等；需提供证明人在原单位的固定电话号码（若有）。 |

被背调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